

陕西省建筑业协会文件

陕建协发〔2023〕25号

关于开展2023年度陕西省建筑施工企业 信用评价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建筑业协会、外省驻陕办事处、各会员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家信用体系建设要求，规范推进工程建设行业信用体系建设，根据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加快全省建筑市场信用体系建设及开展信用评价工作的通知》（陕建发〔2014〕193号）文件的精神，2023年度我会将继续开展陕西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评价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1. 初评企业：凡符合《陕西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管理办法》申报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进行信用评价。

2. 复评企业：2020年度取得我会授予的等级评价的企业可按照《陕西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管理办法》重新申报，确定信用等级，更换证书、标牌。

3. 年审企业：2021—2022 年已通过信用评价的企业。

二、申报资料

1. 具有申报条件初评、复评企业需报送《陕西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申请表》《陕西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评价基础资料表》及基础资料表中附件十六所需其他资料。

2. 年审企业需按照《陕西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企业动态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报送《陕西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信息采集表》。

三、申报流程

登录我会官网 www.sxjzy.org，点击“业务活动—建筑施工企业信用评价—信用评价在线申报平台”，进行网络在线申报。

四、注意事项

1. 对申报企业的考核期为 2020 年 1 月—2022 年 12 月。其中对申报企业不良行为的考核期为 2020 年至发布时。

2. 信用评价工作采取企业自愿申请、各地市协会或有关单位推荐、专家评审的办法。企业申报结束后，我会对企业申报材料进行初步审查后安排专家对申请信用评价的企业进行实地现场访谈。

3. 按照有关规定要求，信用评价工作不收取费用。

五、报送时间和联系方式

1. 申报截止日期：2023 年 9 月 28 日

2. 联系方式

联系人：屈丹妮 齐映瑞

电 话：029-87200233、87209118（兼传真）

地 址：西安市莲湖区北大街 118 号宏府大厦 15 层
邮 编：710003

- 附 件：
1. 陕西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管理办法
 2. 《陕西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评价指标体系》
（国有企业）、《陕西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评价指标体系》（民营企业）
 3. 陕西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申请表
 4. 陕西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评价基础资料表
 5. 陕西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信息采集表

